

证券代码：838850

证券简称：银辰精密

主办券商：金元证券

东莞市银辰精密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东莞市银辰精密光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4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24 年 11 月 26 日上午 9:00 在公司会议室以召开。会议提前以电话方式通知了参加本次职工大会的职工代表。本次会议由原职工代表监事刘明主持，应到职工代表 10 人，实到职工代表 10 人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议案及表决情况

会议以现场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》议案

1、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，需进行换届选举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现提名职工代表刘明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，并将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 2 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，任期三年。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

2. 该任命监事刘明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，刘明作为职工代表监事，将按照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行使职权，对公司职工代表大会负责，刘明不

存在《公司法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经核查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具备任职资格。

3、表决结果：同意 10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4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5. 本次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：

1. 《东莞市银辰精密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》

特此公告！

东莞市银辰精密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 11 月 26 日